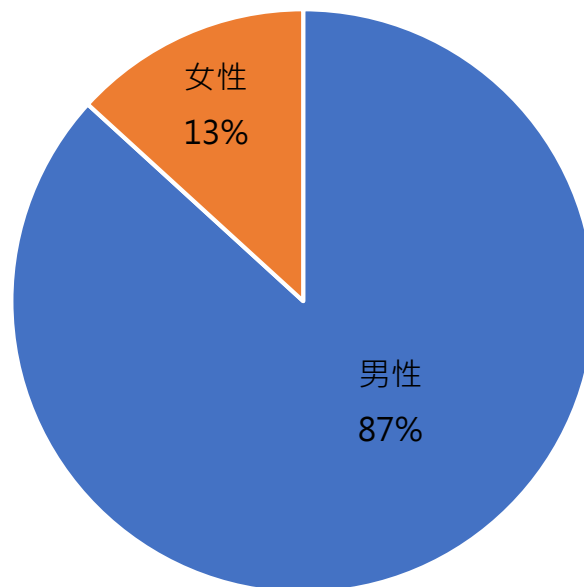


儀式與性別：天穿日祭天儀式之性別意涵

根據司法院大法官會議做出釋字七二八號解釋，大法官認為祭祀公業的家族規約中只有男系子孫可以繼任「派下員¹」是對女性的差別待遇，並要求政府相關單位做出檢討，顯示社會觀念正與時俱進，在「祭祀行為」方面，不再是以男性為主導權，本文透過傳統客家節日一天穿日，探討新北市如何透過祭天儀式的安排，展現女力。



圖一 新北市祭祀公業派下現員男女比率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民政司

一、何謂天穿日

相傳水神共工與火神祝融相爭執，使得天空撞破一個大洞，女媧娘娘為解救蒼生，於是鍊五色石來補天。為了紀念女媧娘娘恩德，客家人在農曆正月二十日會放下工作，代表客家族群對大地萬物及環境的感恩，使大自然有恢復的時間，在此日也有祭拜女媧娘娘的儀式，而行政院客家委員會於 99 年開始也將此日訂為全國客家日。

二、傳統意識與性別平權

在客家地區，婦女參與勞動是相當普遍的現象，對於客家婦女的角色而言，客家婦女傳統美德「家頭教尾」、「灶頭鍋尾」、「針頭線尾」、

¹ 依祭祀公業條例規定，派下員指祭祀公業之設立人及繼承其派下權之人。

「田頭地尾」，是描述女性在私領域，也就是無償勞動的付出。根據馬克思主義女性主義的看法來說，若將女性勞動所付出的時間，以工業化社會與資本主義的角度來計算時薪，客家女性在家務勞動上應獲得的報酬是相當高的，但這樣的辛苦時常是被視為理所當然或是被輕忽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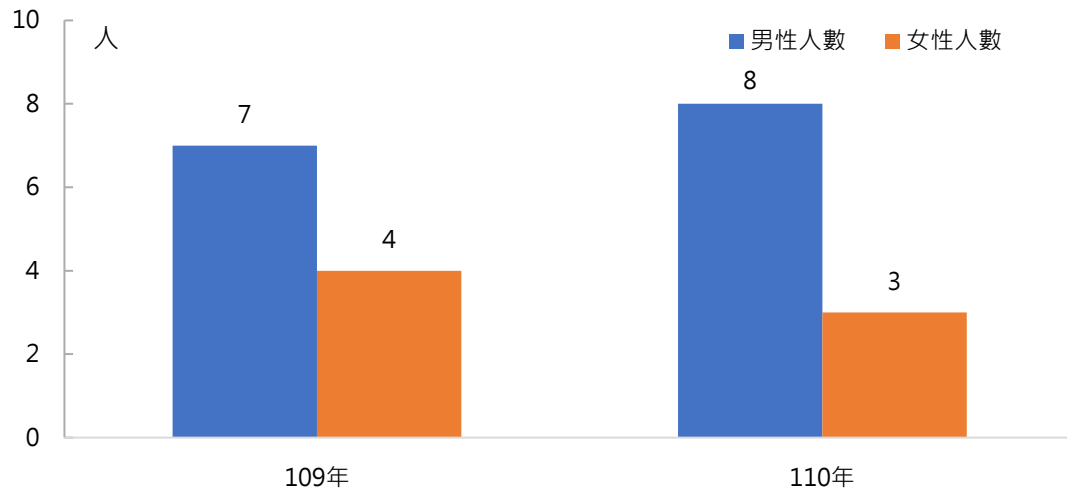
工業化後的社會使女性成為社會邊緣，由於資本主義的生產模式將男性與女性二分，這樣的劃分將男性劃入公領域、女性劃入私領域，因此才有「男主外，女主內」的說法，因此傳統客家女性被視為天生該負責「生育與照顧家庭」的責任，而在公領域如宗親會、社團等組織，男性理事長、會長則比女性來的多。但隨著時代的改變，女性的自我意識提升、教育程度提高及社會變遷的影響下，開始有了轉變，如客家女性入塔、客家女性理事長、客家女性也能參與大家族事務等。

三、 天穿日祭天儀式的性別意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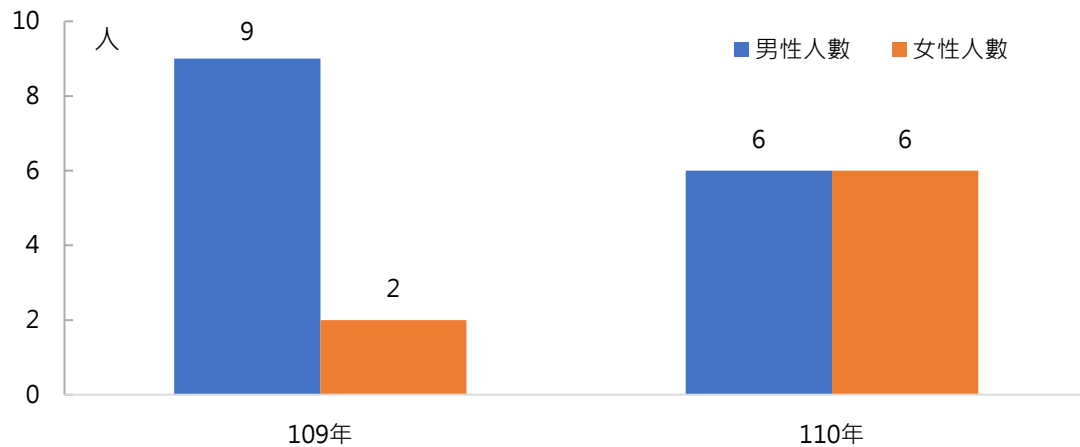
法國社會學家涂爾幹提出集體歡騰理論(collective sentiments)，在共同的儀式中，群眾能達到團結感、團結人心。客家人在慶祝天穿日時，強化族群本身與土地之間的連結，達到休生養息回饋大自然之意，形成自古以來的傳統儀式以感恩女媧娘娘。在祭拜女媧娘娘的祭天儀式中，「正獻官」是儀式中的重要角色，負責獻祭作業，是典禮中最上層的地位，也是祭天儀式中不可或缺的角色。但在祭祀的過程中，傳統男性與女性的性別分工卻有所差異，在父系繼承社會中，男性是主要祭祀人員，站在前排；女性則是準備牲禮、紙錢、水果食饌的角色，參與祭拜也是站在後排。

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（以下簡稱客家局）在進行「天穿日」的祭天儀式時，均會邀請一定比例之女性擔任「正獻官」，以展現即使在客家傳統父系繼承社會中，新北市的女性仍然可以嶄露頭角並傳承客家，身負重任。其中 109 年新北市天穿日 11 位正獻官中，即有 4 位女性正獻官，女性比率 36%；而在 110 年時，11 位正獻官中則有 3 位女性，女性比率 27%。另外引導禮儀程序的禮生中也有女性參與，109 年 11 位禮生中，2 位為女性，女性比率 18%，而在 110 年 12 位禮生中則有 6 位女性，女性比率提升到 50%。代表客家局在儀式安

排上，於祭拜女性神明「女媧娘娘」時，與以往的傳統父系繼承社會，以男性為中心的祭祀模式有差異，女性不再是只負責祭拜食饌的角色，已可以擔任禮儀中的重要角色，展現女性參與的平等價值。



圖二 新北市天穿日正獻官男女性人數



圖三 新北市天穿日禮生男女性人數

四、 結語

現代社會中，性別平等價值逐漸被廣泛接受，祭祀儀式中早期皆由社團、宗族男性擔任，從未有女性擔任主祭者、正獻官的可能。近年來女性自主性愈來愈高，開始有愈來愈多女性參與公、私領域事務，不再是輔助的角色。新北市未來在舉辦活動及儀式時，性別的變相會是重要的考量點，落實文化公民權成立族群事務專責機構的社會脈絡中，客家局身在其中，肯認女性權利、追求多元文化價值，是不變的價值與目標，也是未來在推動族群事務時，必須不斷反思的議題。